

中国民用航空局



CIVI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 OF CHINA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18-FA20-02

修正案号: 39-9311

一. 标题: 防冰防雨-机翼防冰系统/防冰管-检查/更换

二. 适用范围:

本适航指令适用于装有件号(P/N)为 F2MA724561A1 或 F2MA724561A2 机翼防冰管的所有序列号的 Falcon 2000 和 Falcon 2000EX 型飞机,生产中已贯彻达索公司(Dassault Aviation)改装(mod) M5000 或 M5001 的除外。

三. 参考文件:

1. EASA AD 2018-0022 (2018 年 1 月 29 日发布)

2. Dassault Aviation SB F2000-441 初版 (2017 年 6 月 20 日发布)

3. Dassault Aviation SB F2000EX-413 初版 (2017 年 7 月 10 日发布)

使用上述参考文件“2、3”的后续批准版本用来符合本指令的要求也可接受。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1. 原因

在 Falcon 2000 和 Falcon 2000EX 飞机上有报告称在缝翼导管内发现金属碎片。技术调查发现这些碎片来自位于机翼防冰阀下游的球形接头的导流板。同时确认小的碎片会聚集在导管端头,但大的碎片可能留在分流管路限制气流并潜在导致无法检测的机翼防冰能力不

足。

此状态如不进行检测和纠正，可能导致未检测到的机翼严重积冰，进而使飞机失控。

为纠正此潜在不安全状态，达索公司（Dassault Aviation）对 Falcon 2000EX 飞机发布了 SB F2000EX-413、对 Falcon 2000 飞机发布了 SB F2000-441，以提供指导。

鉴于以上原因，本指令要求对受影响的球形接头进行重复性检查并根据检查结果对机翼防冰管进行检查或采取相应纠正措施。

2. 措施和符合性时间

按照 EASA AD 2018-0022（2018 年 1 月 29 日发布）中“Required Action(s) and Compliance Time(s)”的内容执行。

3. 其他规定

无。

4. 等效替代

（1）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等效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

（2）在使用任何经批准的等效替代方法之前，通知有关飞行标准部门的主管监察员。

五. 生效日期：2018 年 02 月 12 日

六. 颁发日期：2018 年 02 月 06 日

七. 联系人： 王诗婷
中国民用航空上海航空器适航审定中心
021-22321449